附件1

|  |
| --- |
| **吴中区文化体育和旅游专项资金产业扶持项目申请信用承诺书** |
| 项目申报单位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项目名称 |  | 申报依据 |  |
| 项目总投资 |  （万元） | 其中：财政资金 |  （万元） |
| 项目申报单位承诺： 1.本单位近三年信用状况良好，无严重失信行为；2.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据实提供。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3.该项目此前未获得吴中区级各类财政专项资金扶持；若此次申请获得批准，将不再就该项目及其所涵盖的投资申报吴中区政府其他各类财政专项扶持资金。项目未重复申报吴中区文化体育和旅游专项资金，如有违规，愿意承担相关责任；4.本单位所申报项目无知识产权、所有权等争议； 5.为本项目出具鉴证报告的相关社会中介机构近三年信用状况良好，无严重失信行为；对相关社会中介机构履行政策宣传告知义务； 6.国有企业申报项目符合政府采购流程，后期能够出具审计报告；7.专项资金获批后将按规定用途使用，如有违规，愿意承担相关责任；8.如违背以上承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将相关失信信息记入公共信用信息系统。严重失信的，同意在相关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项目申报责任人（签名）：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名）： （公章） 日期： |
| 项目属地政府承诺： 该项目经审核，符合相关规定。如存在虚假，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审核责任人（签名）：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名）： （公章） 日期：  |